

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概述

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融资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。该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9日、2023年5月20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8）、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4）。

为满足日常运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，全资子公司天津银宝山新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津银宝”）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分行申请1,000万元贷款，公司为天津银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公司本次融资及担保事项在已审批的2023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范围内，无需重复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- 公司名称：天津银宝山新科技有限公司
- 成立日期：2006年2月15日
- 注册地址：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十三大街46号
- 注册资本：1400万美元
- 法定代表人：李杰
- 经营范围：模具、塑胶、五金制品的开发、制造和销售；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以及上述同类产品的批发、进出口；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服务；自有厂房租赁。

7. 财务数据:

单位: 元

| 项目 | 2022年度(经审计) | 2023年三季度(未经审计)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资产总额 | 529,661,242.81 | 618,695,347.75 |
| 负债总额 | 354,709,862.75 | 428,705,961.70 |
| 净资产 | 174,951,380.06 | 189,989,386.05 |
| 营业收入 | 240,580,421.52 | 173,857,016.93 |
| 净利润 | 5,806,825.16 | 15,101,125.82 |

(二) 关系说明

天津银宝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,其股东信息如下:

| 序号 | 股东名称 | 认缴出资额(万美元) | 持股比例(%)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1 |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| 1,050.00 | 75.00 |
| 2 | 银宝山新(香港)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| 350.00 | 25.00 |

(三)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天津银宝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,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

保证人: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债权人: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分行

1、担保额度:1,000万元;

2、担保方式:连带责任保证;

3、担保期间:保证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,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四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

2023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担保总金额为156,000.00万元,占公司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646.65%;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其子公司剩余担保额度为244,000.00万元,占公司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,011.43%。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以外的其他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。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,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最高额保证合同(编号:津中银企授R2024414-B)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3月29日